B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州财议复〔2020〕31号　　签发人：刘隆俊

州财政局关于州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45J089号建议的答复

吴长霖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出台政策加大对农业公司政策性担保贷款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州农业及政策性担保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农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础，为人民生产生活提供基本保障，从中央到地方党委政府都十分重视农业及农业产业的发展，并出台各种政策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助推农业产业增效、农民增收致富。关于出台政策加大对农业企业融资提供政策性担保的问题，2015年8月国务院就印发了《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发〔2015〕43号），

要求各省（市、区）要以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难融资贵为导向，以大力发展政府支持的融资担保和再担保机构为基础，以有针对性地加大对融资担保业的政策扶持力度为抓手，加快发展主要为小微企业和“三农”服务的新型融资担保行业，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文件精神，2016 年 4 月省政府下发了《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政策性担保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函〔2016〕79 号），要求各市（州）、县（市）设立小微企业及“三农”贷款风险补偿金，引导担保业充分发挥在服务“三农”、小微企业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各级各类担保公司发展，努力形成功能互补、运行高效、分担有序的省、市、县三级担保体系，逐步实现省、市、县担保机构全覆盖，力争担保金额放大倍数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确保政策性担保机构担保费率降至 2%以下。2016 年 5 月，经报请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同意成立了黔东南州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州农担公司”），专门为我州“三农”实现产业化、规模化发展提供融资担保服务。按照省人民政府工作要求，2016 年 7 月，全州各县（市）均设立了政策性担保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底，全州担保业务在保项目达到 1089 笔，在保责任余额为 25.82 亿元、同比增长 10%。其中，服务中小微企业在保户数为 708 户，在保余额为 15.79 亿元；服务“三农”在保户数为 255 户，在保余额为 4.64 亿元。州农担公司成立以来为我州农业产业累计担保项目 2068 笔，担保金额为 4.5 亿元，目前在保项目 92 笔，金额 8,873 万元。

2016年7月，省财政厅为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政策性担保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切实鼓励、引导政策性担保机构和银行机构支持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研究制定并下发了《贵州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担保贷款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黔财金〔2016〕35号），省财政厅根据省政府工作要求，出资设立了贵州省小微企业和“三农”担保贷款风险补偿资金，专项用于政策性担保机构和银行等机构为小微企业及“三农”融资担保贷款的风险补偿，同时要求州、县比照省级建立本级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将风险补偿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州本级财政从2017年起每年均安排200万元设立风险补偿资金。该资金主要支持担保机构和银行为小微企业和“三农”（农户贷款、农村企业及各类组织农林牧渔业贷款、农村企业及各类组织支农贷款）在大数据、信息产业、大生态产业、健康医药产业、新型建材产业、特色优势产业、加工制造、科技创新、创意设计、软件开发、手工艺品加工、特色食品生产、农村电子商务、物流发展等领域的融资而提供担保和信贷业务。以上业务原则上单户融资余额不超过500万元，对经营情况好、资信评级高、风险程度低的企业，按照“一事一议、风险可控”的原则，单户融资担保余额可放宽至2,000万元。对于符合以上条件的担保机构和银行机构发生直接代偿时，单笔代偿项目担保费在2%以内且贷款利率在同期基准利率以内（含）的，原则由“银政担”三方机构按照“4321”比例分担，即本级担保公司承担40%，省财政风险补偿资金承担30%、银行承担20%，所在

地财政补偿金分担10%，另有经批准实施的产品方案的，按其规定执行，不重复享受直接代偿补偿。

以上政策出台以来，由于受政策性担保公司注册资本金规模小、政策性担保业务费用低风险高、农业企业主贷款额度需求高、县市财政紧张风险补偿资金不到位、担保公司代偿过大、部分农业产业企业不守信等多方面原因导致该政策执行不够理想，为缓解农业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不明显。

针对出现的以上问题，2019年1月，国务院研究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有效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基金作用切实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6号），文件要求各级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要严格以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业务为主业，支持符合条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不断提高支小支农担保业务规模和占比；不以营利为目的，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保持较低费率水平，切实有效降低小微企业和“三农”综合融资成本；要重点支持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优先为贷款信用记录和有效抵质押品不足但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提供担保增信；要坚守支小支农融资担保主业，严格控制闲置资金运作规模和风险，不得向非融资担保机构进行股权投资，逐步压缩大中型企业担保业务规模，确保支小支农担保业务占比达到80%以上；要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适时调降再担保费率，引导合作机构逐步将平均担保费率降至1%以下，对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和“三

农”主体收取的担保费率原则上不超过1%，对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收取的担保费率原则上不超过1.5%。

2020年3月，财政部根据国办发〔2019〕6号精神，结合疫情对小微企业和“三农”的影响，研究出台了《关于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为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增信的通知》（财金〔2020〕19号），对各级政府性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的经营业务范围、重点支持对象、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的规模、担保及反担保费率等进行了再次强调。

2020年4月，根据国务院及财政部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省政策性担保机构发挥政策性担保作用的情况，为进一步发挥农业信贷担保作用，支持农村产业革命发展，着力化解农业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地方金融金管局联合印发了《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金融监管局关于印发<关于建立贵州省农业信贷担保联盟助推农村产业革命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黔财农〔2020〕45号），文件明确将从以下四个方面开展农业信贷担保联盟，助推农业产业发展：**一是明确一个目标。**以建成省州县三级一体的全省农业信贷担保联盟，为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信贷担保服务，切实解决农业发展中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支持我省十二大产业、坝区产业发展，原则上农担业务平均担保费率不超过2%，代偿率不超过3%，力争到2023年底在保余额突破500亿元为目标。**二是建立两项合作。即：建立“担担”合作。**根据各地政策性担保公司情况，本

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州县政策性担保公司实收资本金在1亿元以上，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的，在自愿的基础上可加入全省农担联盟；**建立“政担”合作**。对部分州县政策性担保公司注册资本金暂时达不到要求或未开展政策性担保业务的，省农担公司可与地方政府签订合作协议，由州县财政出资设立风险代偿资金池（首期规模不低于500万元），并委托省农担公司进行管理，省农担公司按照风险代偿资金池的3-10倍放大担保规模。**三是坚持三个原则。即：省级为主**，以贵州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农担保公司”）为主体，联合市（州）、县（市、特区）政策性担保公司或州县政府，建立共同增信分险的全省农业信贷担保联盟；**政府支持**，政府通过建立农业信贷担保费补助和业务奖补机制等给予资金支持，并在政策上给予指导；**银担共赢**，全省农业信贷担保联盟通过与银行合作，建立起风险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降低农业贷款融资成本和风险，形成银担合作共赢、财政金融协同支持农业发展的良好局面。**四是强化四项管控。即强化业务范围管控。**全省农业信贷担保联盟要紧紧围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多种形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业务。除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十二大特色产业、500亩以上坝区产业外，根据产业发展实际，各地还可选择1-2个特色优势产业纳入农担联盟进行担保增信，确保农业信贷担保贴农、为农、惠农。**强化担保额度管控。**农业适度规模融资担保按照《财政部 农业部 银监会关于做好全国农业信贷担保工作的通知》（财农〔2017〕40号）中的“双控”要求，执行国家农担公司的再

担保政策，为1,000万元以下的农业发展项目提供担保增信；农业产业融资担保将为全省符合条件的1,000万元以上重大农业产业发展项目融资提供担保增信。**强化担保费率管控。**对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担保费率不超过2%，同时确保农业贷款主体实际承担的综合贷款成本控制在8%以内，如基准利率调整，将按据实增减数对8%予以调整。**强化获客渠道管控。**建立客户多方互荐通道，银行、担保公司以及政府有关部门可相互推荐符合条件的优质客户，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扶持适度规模经营主体快速成长壮大。该项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高度重视、省财政厅的大力推动和省农担公司强力推进下，截止6月底，全州已有8个县市政策性担保公司（含黎平县）与省农担保公司签订农业信贷担保联盟合作协议，其他县正在按程序报当地政府研究。由于省级出台的以上文件均直接下到县（市），为了不造成重复下发相同政策文件，州级对直接下发到县（市）的政策性文件均不再转发和重叠下文，而是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财政厅的工作安排抓好贯彻落实，确保行动统一、政令一致。

我们相信，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以及政策性担保公司的有力推进下，农业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一定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农业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一定会得到明显下降，农业企业在脱贫攻坚中发挥的示范作用将更加突出，以及在以后的乡村振兴工作中将起到领头羊的作用。

请您在百忙中抽出时间在黔东南州智慧人大综合服务管理系统议案建议办理平台

（http://58.16.86.103:8086/qdnrd）进行评价，再次感谢您对财政工作及政策性担保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在您的鼓励和支持下，我们相信全州政策性担保工作将越做越好，政策性担保公司也必将带动更过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促进黔东南经济更上新台阶！

州财政局

2020年7月29日

（此件公开）

（联系人：刘坤；　　联系电话：15870282575）

抄送：州人大选举任免与代表联络委员会，州政府办公室。
州金融办，州农业农村局。

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9日

共印5份